

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

琼从会阅字[2007]027 号



审 阅 报 告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景地产）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绿景地产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进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春娇

中国·海口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九日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编制单位：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项 目 名 称	附注	金 额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 (现行会计准则)		247,330,086.30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三.2	-50,653,707.3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三.2	-50,653,707.36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三.3	338,601.24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三.4	18,673,019.35
13	少数股东权益	三.5	23,287,380.35
14	其他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38,975,379.88

公司法定代表人：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司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菲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附注

一、编制目的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11 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在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二、编制基础

差异调节表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 200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中没有明确的情况，本差异调节表依据如下原则进行编制：

1、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对于影响上述公司留存收益并影响本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的事项，本公司根据其业务实际情况相应调整留存收益或资本公积。

2、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少数股东权益，并在差异调节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三、主要项目附注

1、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以下简称“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琼从会审字[2007] 168 号）。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

2、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为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的股权投资差额，其明细如下：

股 东	被投资单位	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653,707.36
合 计		50,653,707.36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花都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账面有投资成本为500,000.00元的基金短期投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07年1月1日，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376,223.60元，应增加股东权益376,223.60元，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为37,622.36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338,601.24元。

4、所得税

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后，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19,593,872.64元，递延所得税负债为832,093.61元，由此增加股东权益合计18,761,779.03元，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为88,759.6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18,673,019.35元。

5、2007年1月1日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2006年12月31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为23,160,998.31元，子公司按新会计准则调整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增加126,382.04元，调整后的少数股东权益为23,287,380.35元。按照新会计准则，少数股东权益计入股东权益，由此增加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23,287,380.35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余斌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司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菲